

湖南省市场监督管理局

湘市监财函〔2023〕158号

湖南省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2年度湖南省市场监督管理局专项 资金部门评价报告

省财政厅：

为加强财政资金绩效管理，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根据《湖南省财政厅关于开展2022年度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和省级专项资金部门评价工作的通知》（湘财绩〔2023〕1号）文件要求，我局组织开展了省级市场监督管理局专项资金部门评价，现将有关情况报告如下：

一、专项资金基本情况

（一）专项资金安排情况

2022年度，省财政共安排省级市场监督管理局专项资金共计26,285.00万元，其中：省直机关安排15,494.5万元，占比58.94%；转移支付到市县10,790.50万元，占比41.06%。

按照支出方向，将资金分为5大类，其中：市场监管补助8,345.00万元，占比31.75%；质量抽查与检验8,070.00万元，占比30.7%；基础建设及能力提升7,542.00万元，占比28.69%；执

法办案补助 1,598.00，占比 6.08%；其他 730.00，占比 2.78%。

（二）专项资金到位和执行情况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专项资金到位率 100%，已使用 24,337.79 万元，资金执行率 92.59%（详见附件 1）。

二、绩效评价工作情况

根据《湖南省财政厅关于开展 2022 年度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和省级专项资金部门评价工作的通知》（湘财绩〔2023〕1 号）要求，我局成立了绩效评价小组，制定了专项资金绩效评价方案，3 月份启动了整体支出绩效自评和省级专项资金部门评价工作，下发了绩效评价通知，严格按照要求对绩效评价工作进行部署，组织市县市场监管局等相关项目资金使用单位层层自评，委托第三方会计师事务所对项目资金使用单位进行独立评价，主要采取资料评审和现场评价相结合的方式，一是对收集的资金分配、使用、管理的有关资料对照政策依据进行集中审核，二是深入现场实地调查、核实、了解情况。

现场评价小组本次共抽取了 25 个项目、涉及资金 10,649.50 万元，项目数占单位项目总数的 71.43%，抽查资金占专项资金总额的 40.52%，详见现场评价清单（附件 2）。根据现场评价了解的情况及相关资料的分析，按评分标准对指标进行逐一评价计分，形成绩效评价报告。

三、综合评价结论及指标分析

评价小组根据评价指标体系及评价标准，对 2022 年度省级

市场监管专项资金进行评价分析，得出评价结论：我局积极推进项目全过程绩效管理，项目立项程序完整规范，预算执行及时有效，较好地实现了预期目标。本项目绩效评价最终得分为 93.27 分，绩效评价结果为“优”。其中：项目决策分值 22 分，评价得分 21 分，主要扣分原因为预算编制依据不够充分；项目过程分值 18 分，评价得分 12.9 分，主要扣分原因是资金执行率未达 100%、指标混用和部分支出不合规；项目产出分值 35 分，评价得分 34.42 分，主要扣分原因是疫情影响导致部分项目未完成；项目效益分值 25 分，评价得分 24.93 分，主要扣分原因是受疫情影响，部分项目效益未达预期，详见指标评分表（附件 3）。

四、专项资金的绩效情况

（一）深化改革力度，优化营商环境

1. 商事制度改革深入推进。一是升级优化湖南省企业开办“一网通办”平台，认真贯彻落实国务院和省政府深化“一网通办”打造“一件事一次办”升级版攻坚行动，牵头省直 10 部门制定印发《湖南省市场主体准入准营退出全生命周期“一网通办”攻坚实施方案》，加快系统升级改造和部门数据共享，企业开办便利化水平不断提升，2022 年全省企业登记网办率达 80.02%，实有市场主体年增长率 16.35%；二是全省市场监管部门持续深化“证照分离”改革，在全面落实《湖南省深化“证照分离”改革实施方案》基础上，推进市场主体经营范围规范化登记，完善部门间政务数据信息共享机制、加快信息共享系统建设，推动实现

精准“双告知”。各地因地制宜创新举措推动“证照分离”改革全覆盖工作落实落地。宜章县对旅馆业特种行业许可证等 19 项涉企经营许可事项告知承诺制严格实行清单管理，预包装食品备案 175 件。例如蓝山县积极推动“证照分离”改革，在全县范围实现了改革地域、涉企经营许可事项“两个全覆盖”，创新推行“一照通”改革，取得了积极成效，2022 年共受理一照通业务 1666 件。

2. 信用监管体系不断完善。一是做好企业年报公示工作。强力推进 2021 年度企业年报公示工作和即时信息公示工作，截至 6 月 30 日，2021 年度企业年报应报企业 1208578 户，已报企业 1104599 户，企业年报公示率为 91.40%；农民专业合作社年报公示率为 84.05%；个体工商户年报公示率为 65.69%。二是深入开展“双随机、一公开”监管工作。推动实行“X+2”综合监管模式，实现“进一次门、查多项事”。全省市场监管领域各级各部门开展了 6092 个批次联合抽查，涉及 45280 个检查对象；9880 个批次专项抽查，涉及 167834 个检查对象；938 个批次的综合抽查，涉及 11541 个检查对象。其中省本级开展了 42 个批次联合抽查，涉及 844 个检查对象；189 个批次专项抽查，涉及 4748 个检查对象；7 个批次的综合抽查，涉及 638 个检查对象。

3. 认证认可质量管理体系逐步提升。一是 2022 年认证活动“双随机、一公开”监督检查共派出 67 个监督检查组、出动检查人员 1800 多人次共对 338 家次认证企业进行了监督检查；5 个

服务机构、精准现场辅导大小 200 余场次，共 2000 余人次参加，对 50 家试点企业进行了小微企业质量体系认证提升行动，49 家小微企业获得认证证书，有效遏制了虚假认证、买证卖证等“认证乱象”的发生，对提高认证的公信力和有效性，促进企业提高管理水平起到了积极促进作用。二是 2022 年采用异地专家和本省专家交叉选派的形式，对全省共 50 家机动车检验机构进行了监督检查，并对检查情况进行了通报与公示，对 562 家次检验检测机构资质进行了认定技术评审，对全省范围内 1750 家检验检测机构开展了 2021 年度统计分析工作，完成编制了《湖南省 2021 年度检验检测服务业统计报告》。

（二）完善规范体系，助推质量提升

1. 不断完善标准化体系。为深入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和《标准化法》，落实中共中央 国务院《国家标准化发展纲要》、湖南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落实〈国家标准化发展纲要〉的实施意见》，完善我省标准体系，打造具有湖南特色标准集群，形成共治标准化格局并推动标准化试点示范。2022 年我局对 183 个项目安排了专项资金补助，覆盖全省 12 个地级市、1 个自治州，涉及工业、服务业、农业，其中，其中标准类（含国、行、地、团标）项目 93 个，农业、工业、服务业试点项目 55 个，研究类项目 25 个，其它类项目 2 个，管理类 8 个。

2. 持续推进高质量发展工作。一是提请省委、省政府出台《质量强省建设纲要》《推进计量事业高质量发展的实施意见》

《品牌建设工程行动计划》，高规格召开全省质量大会，评选表彰省长质量奖 8 个、提名奖 9 个，促进质量强省战略，提高企业质量管理水平。二是在完成国务院对省级政府质量工作考核，承担省质强办迎检会议的后勤保障和技术支撑工作，组织专家对《湖南省政府质量工作自评报告》和典型案例的审定；按时完成了省政府对市州政府质量工作考核。

3. 完善地方计量技术规范。一是审定通过并以省局名义发布地方计量技术规范 19 项，开展 1 项国家级产业计量测试中心专家评审，开展 2 项省级产业计量测试中心筹建项目的可行性分析调研及专家评审，开展计量标准器具核准行政许可事项 58 家次、授权机构考核 2 家、计量器具新产品型式批准开展评审 90 家次。二是组织开展 F1 等级砝码标准装置、0.1 级及以上等级钳形电流表检定（校准）装置 2 个项目的全省计量比对，三是开展加油机计量作弊专项暗访、检查行动，组织培训执法人员 60 余人，暗访加油站 35 家，为市州提供案件线索 16 条，立案查处 7 起。

（三）强化监管力度，坚守安全底线

1. 强化食品安全监管，守住食品安全底线。一是 2022 年完成省级食品安全抽检监测 0.9 万批次、完成食品安全评价性抽检 0.6 万批次；不合格食品抽检核查处置率达到 100%；通过开展食品安全监督抽检，向社会发布食品抽检结果信息，督促食品生产经营单位履行食品安全主体责任，正确引导消费。二是联合省教

育厅、省卫生健康委、省住建厅开展春、秋季校园食品安全联合督查，共检查学校食堂 163 家，与驻局纪检监察组印发了《关于开展落实食品安全“四个最严”专项监督蹲点检查和食品生产经营飞行检查的通知》(湘市监食〔2022〕48号)，对我省检出 3 批次以上不合格样品的食品经营者开展了异地飞行检查，检查中发现的问题已下发交办函和现场交办的方式交至各市州局排查整改，食品经营主体督查问题整改率达 100%；三是对美团和饿了么 App 上的湖南省经营者开展了集中综合监测，通过线上监测，共计发现涉嫌违法线索 237 条，相关违法线索下发至各市、州市场监管部门核查处置。四是省局组织对 2021 年监督抽检检出 3 批次以上不合格样品的食品生产者飞行检查暨“双随机、一公开”抽查 142 户、体系检查 9 户，食用植物油生产企业 19 户，许可证后抽查 40 户，检查结果通过信息系统进行公示。

2. 强化产商品质量安全监管，守住产商品质量安全底线。
严格按照国家总局重点工作部署，坚持高标准部署，高规格推进，有力保障产品质量安全，全年实际完成产商品质量监督抽查 10557 批次、定量包装商品净含量抽样检测 802 批次、抽查商品条码 355 批次；对 50 家生产企业开展了“质量体检进企业”活动，对 200 家工业产品和食品相关产品生产获证企业开展“双随机一公开”证后监督检查。全年质量指标绩效目标抽查不合格产商品批次处理处置率需达到 100%，产商品监督抽查工作不合格产品公示率需达到 100%。

3. 强化特种设备安全监管，守住特种设备安全底线。开展电梯质量、燃气安全、客运索道、“黑气瓶”等专项整治，三年行动圆满收官。修订省特种设备安全事故应急预案，全面推进“打非治违”和“强执法防事故”行动，监督抽查重点特种设备使用单位 4306 家次，电梯执法电子取证和司法鉴定 151 台，安全检查燃气管道使用单位 76 家，特种设备执法典型案例 14 件。

（四）规范市场秩序，促进公平竞争

1. 开展价格监督执法检查，治理价格乱象。2022 年统筹部署、一体推进总局部署，组织督导调研组赴各市州和部分县市区开展专项督导调研，推动年度各项任务争先进位、走在前列；推动长沙市人民政府出台《关于加强网络培训机构监督管理的指导意见》，着眼落实“医改”“双减”等大政方针，检查涉企违规收费 185 家，治理教育、医疗、水电气收费 437 家。着眼规范市场竞争秩序，组织开展网络培训、医药购销、医疗美容等三大领域反不正当竞争执法专项行动，采用专家领衔方式，查办了一批典型案例 49 件。因时应势开展电煤、农资、早晚稻、景区门票、高价粽子、雪糕“刺客”等专项行动。

2. 开展专项领域整治行动，规范市场秩序。一是开展网络监管专项行动，规范网络交易。2022 年完成网络交易经营主体数据更新 6 次，网络交易专项监测和定向监测违法信息推送及分析报告 22 份，市州、县局开展网络交易服务与监管创新项目 26 个，对电子格式合同（协议）不公平格式条款进行合规审查，共评审

经营者在拟定的电子格式合同中涉及免除自身责任、加重消费者责任、排除消费者法定权利等类型侵害消费者权益的不公平格式条款 472 条。出台加强网络交易监管 5 个指导性文件，加强网络交易监测，整改网站 658 个、关闭 68 个。二是加强广告经营监测，促进健康发展。我局全年常态化监测传统媒体 203 家、互联网媒介 150 家、户外LED广告显示屏 290 处。全年常态化监测传统媒体、互联网媒体、LED电子显示屏广告 9000 万条次，对导向违法线索重点监测、专项监测，对违法涉嫌违法线索及时进行处置，查看率、处置率 94.24%。三是加大特殊食品专项整治，促进行业健康发展。开展食品安全“护老”行动暨保健食品行业清理整治，全省共开展执法行动 16832 次，出动执法人员 82910 人次，检查生产经营主体 81385 家次，检查发现问题 4579 个，责令整改 2399 家；查处案件 2081 件，罚没 1823.39 万元，移送司法案件数 42 件。开展打击特殊食品与普通食品混放销售及普通食品冒充特殊食品销售等违法行为行动，全省共出动检查执法人员 12.11 万人次，检查生产经营者 7.5 万家次，发现问题 4128 个，发现问题全部处置到位。。

3. 强力推动反垄断执法办案，取得显著成效。一是是根据总局统一部署，组织全省系统扎实开展行政性垄断问题专项整治。专项行动期间，对岳阳市卫健部门在医药购销领域，安乡县人民政府在政府采购领域，资阳区、安化县卫健等部门在公职人员体验领域，省交通运输、省住建厅等在安责险领域等 13 起行

政部门滥用行政权力排除限制竞争的垄断行为进行了查处，相关行政部门对其违法行为均进行了改正。其中 12 起案件已结案，有 1 起案件因为牵涉到案情认定已报国家局。二是集中力量查处经营者垄断案件。办结新田驾驶培训行业 5 所驾校达成实施垄断协议案，处罚款 32 万余元；立案查办湘西州机动车检测行业、全省民爆行业涉嫌垄断行为。今年共收到人民群众送来锦旗 2 幅，总局表扬信 1 件，《湖南日报》《中国市场监管报》、湖南人民广播电台、公平竞争网、今日头条等媒介报道了我省反垄断执法取得的成效，未因传销而引发群体性事件。

4. 畅通消费投诉举报渠道，维权成效明显。推动消费维权工作不断发展，开展 3·15 宣传教育活动次数 4 次，与 3 家媒体合作开展 3·15 权益活动合作。2022 年，全省 12315 热线和平台共接收消费者投诉、举报、咨询 41.05 万件，其中接收投诉 25.65 万件，接收举报 14.23 万件；全省投诉按时办结率 99.25%，举报按时办结率 98.02%，分别比去年上升；为消费者挽回经济损失 9202.64 万元。

5. 加大执法办案力度，打击侵权行为。为贯彻落实总局决策部署，根据湖南省市场监督管理局《关于印发〈2022 民生领域案件查办“铁拳”行动实施方案〉的通知》（湘市监稽查〔2022〕31 号），以聚焦“民意最盼、危害最大、市场监管风险和压力最大”的重点领域，严厉打击 8 类重大违法行为。2022 年度执法稽查办案 2.05 万件，案件总值 1.18 亿元，罚没金额 3.5 亿元，其中

查办质量执法案件 2456 件，涉及案件总值 3946.25 万元，罚没金额 4728.55 万元。2022 年坚持疏堵结合、打防并举，强化对驰名商标、老字号商标、涉外商标的保护，查办商标侵权、地理标志、商标代理以及其他商标案件 834 件，案件总值 831.30 万元，罚没金额 1812.78 万元，查办专利侵权违法案件和其他专利案件 68 件。开展农村假冒伪劣食品、大米、砖茶、辣条等多项专项执法行动，严查无合法来源、非法添加、假冒伪劣等重大违法行为。全省共查办食品安全违法案件 1.38 万件，涉及案件总值 3847.29 万元，罚没金额 1.76 亿元，移送公安机关案件 205 件。

（五）夯实基础设施建设，提升监管能力

1. 优化信息管理模块，提高监管效能。为保障总局、省局、市局网络连通及省局机关办公网络使用，2022 年度优化信息网络系统维护及建设的主要项目合计 12 项，分别为网络租赁类、系统及设备运营维护类项目 6 项、新建信息化系统项目 1 个，统一行政许可审批平台验收项目合格率 100%。汇聚全省各类监管数据 1.15 亿余条，通过监管大数据分析，实现将风险预警线索精准分发到全省各级监管执法单位，告知其开展监管防范，各监管执法单位指定由专门部门负责核查研判、执法检查，通过风险预警处置模块进行跟踪反馈、提交检查结果，形成风险监管工作闭环，达到监管预期目的。

2. 加强基础设施建设，提升检测能力。一是持续发挥能力提升项目对提升市场监管技术支撑的积极作用，2022 年支持省计

量检测研究院、省产商品质量检验研究院、省烟花爆竹产品安全质量检验中心不断完善检验检测基础设施建设，提高省检验检测能力。二是为全省市场监管系统的计量、产品质量监督检验、食品及相关产品检验检测、特种设备、纤维检验等检验检测能力提升，支持购置设备 107 项。三是为改善基层站所办公条件，购置执法装备设备，推动基层能力提升，支持 14 个市州基层监管所购置基础装备电脑 263 台，修缮基层市场监管所和实验室 34 个，购置执法机动车（汽车）15 辆车、执法记录仪 117 台、购置实验室试剂数 313 件等。

3. 加强系统法治建设，规范执法行为。全面贯彻习近平法治思想，落实党政主要负责人法治建设第一责任人责任。建立完善市场监管法治体系，加强系统法治业务培训，提高行政工作人员素质。做好法治监督，组织开展案卷评查，统一程序和文书，规范行政执法人员行为，做好规范性文件的合法性审查，落实国家工作人员学法用法考法要求。2022 年完成评查案卷 1000 余本、法治文化建设阵地 3 个。

4. 提升应急处置能力，扩大宣传影响。一是加强应急事件演练，提高突发事件处置能力，2022 市州开展特种设备、食品安全应急演练次数达 7 次。二是围绕重点工作及时发布新闻，向官网官微发布稿件及省级媒体稿件发布稿件 5391 件。三是做好各新闻媒体的宣传服务工作，如立足世界认可日，结合小微企业质量管理体系认证提升行动培训和实验室开放活动，通过直播、短

视频、微信和宣传手册等方式，开展有机产品认证宣传周、绿色产品认证宣传周和质量认证进企业为期 108 天的宣传活动。在长沙市湘江两岸楼宇建筑外墙进行每次 30 秒，共计 20 次的知识产权灯光秀宣传。制作 2022 年知识产权周 5 分钟宣传片、产权强县 1 分钟 VCR、产权案例 1 分半 VCR、签约 1 分钟 VCR、开场启动 30 秒 VCR(动画)，以 2K 视频格式在 4-7 月份通过约 650 块 LED 屏在长沙市黄兴广场大屏、市内机关室内电梯小屏活动图文视频直播，同时进行 2022 年湖南省知识产权宣传周海报宣传和网络专题宣传。

（六）发挥非公经济党组织引领作用，积极担当作为

引导全省非公经济党组织深刻领悟“国之大者”，忠诚拥护“两个确立”，坚决做到“两个维护”。积极承担社会责任。省非公综合党委以实施市场主体倍增工程和“党建引领、助力千企”行动为抓手，充分发挥各级市场监管部门的职能和行业台账，实行“一企一策”，强化交办落实，解决好“小个专”党建工作和经营发展中的问题困难，提高助企纾困实效，截至 2022 年 12 月，全省 635.39 万户市场主体中，非公领域市场主体有 611.33 万户，占比达 96.21%，全省非公经济组织和相关社会组织党组织“标杆引领”党组织争创率达 60%、创建率 20%，“五化建设”、社会组织功能型党支部规范化建设达标率 92%。

（七）加强干部队伍建设，提高业务水平

着力培养专业精神、专业素质、专业知识、专业能力，不断

增强教育培训的针对性、实效性，为提高市场监管综合治理能力和治理体系现代化提供人才支撑。2022 年我局完成各类监管人员、检查人员培训班 10 期，培训人数达 1212 人次。人均成本省内控制在 440 元/天以内，省外控制在 550 元/天以内。

（八）争先创优立标杆，真抓实干显成效

我局认真贯彻落实党中央、国务院决策部署和省委、省政府工作要求，全面落实“三高四新”战略定位和使命任务，坚持“稳进高新”工作方针，大力推进高质量发展，进一步强化正向激励，推动形成创先争优的良好局面，根据《湖南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 2021 年真抓实干督查激励措施的通知》《湖南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对 2021 年度真抓实干成效明显地区予以表扬激励的通报》，对深化商事制度改革，推进知识产权工作、质量强省和食品安全工作有成效的市州、县市区，按照每个市 100 万元、每个县市区 50 万元标准，对 6 个市局，15 个县局进行了激励。

五、存在的问题及原因分析

通过本次绩效自评，我局从专项资金政策、资金分配、资金使用管理、项目管理、绩效管理情况等几个方面分析，发现还存在以下不足：

（一）专项资金政策方面

2019 年省财政厅、省市场监管局制定了《市场监管专项资金管理办法》，办法规定了支持范围为 5 大类，未制定资金使用方向的实施细则，使得部分单位尤其是地州市县专项资金的使用欠

规范。该办法有效期为叁年，已经到期，未及时出台新的专项资金管理办法。主要原因是 2022 年上半年商请省财政厅共同修订制度时，正值省财政厅组织开展专项资金三年整体绩效评价，建议待三年整体绩效评价结果出台后再针对性修订，因此修订时间滞后。

（二）预算资金分配方面

一是专项资金按照内设处室条块分配导致项目散而小，存在撒胡椒面的现象，不符合集中力量办大事的理念，影响了专项资金的使用效益。二是分配到湖南省产商品质量检验研究院的价格监督与反不正当竞争专项经费与该单位的职能职责无关，且资金未指定项目及工作任务，资金分配依据欠充分。三是个别单位的预算编制依据欠充分。如：省法人大数据运维中心的预算编制方案与年末实施的项目情况存在偏差，有部分项目进行了调整，预算编制依据欠充分。主要原因是专项资金按内设处室固化，整合力度不够，个别处室的绩效管理意识不强，预算编制不够科学。

（三）资金使用管理方面

一是个别项目的预算执行率有待提高，如：2022 信息网络系统维护及建设专项资金支出 1467.45 万元，预算执行率为 76.23%；湖南省产商品质量检验研究院的重点项目建设、标准化项目的资金使用率偏低，均未超过 40%；湖南省烟花爆竹产品安全质量检验中心专项资金使用合计 325.98 万元，资金执行率为 51.34%。二是个别单位的资金未能做到专款专用。如：湖南省烟花爆竹产

品安全质量检验中心在专项资金中列支员工日常餐费 14.13 万元，列支检验人员体检费用 1.19 万元。湖南省产商品质量检验研究院将专项资金用于支付实验室修缮、维修改造合计 131.73 万元。三是个别单位的财务核算不科学，如：湖南省产商品质量检验研究院的用食品抽检经费支付雨花亭办公楼的水电费 113.81 万元，支付 1-12 月聘用人员及劳务派遣人员工资 1728.29 万元，专项资金抽检费用与单位经营业务成本简单按月度区分，分摊方式不科学。四是个别单位专项资金指标文与单位公用经费指标文混用，存在用专项资金中列支报刊费、车辆燃油费、话费、水电费、车辆保险费等情况。产生以上问题的原因是：一是受疫情影响，个别项目进度滞后，资金使用率偏低；二是个别单位对专项资金的使用范围概念模糊，未能专款专用；三是公益二类单位不能清晰的区分财政拨款业务经费支出和经营服务支出成本。四是市县财政资金到位时间滞后，项目实施单位为推动项目实施进度，只能先用已有指标垫付，因此不可避免的出现指标混用情况。

（四）项目管理方面

个别单位的项目管理水平有待提高。如：湖南省烟花爆竹产品安全质量检验中心的重点项目建设存在以下问题：①项目超概算。省发改委立项批复的项目估算总投资 4992.04 万元，截至 2022 年 12 月，项目整体支出了 6006.17 万元，超了概算 1014.13 万元。②项目竣工验收滞后且未完成竣工结算。项目于 2020 年 7 月 20

日开工，2021年11月完成综合楼主体工程验收，2022年4月完成附属工程主体工程验收。2022年6月投入使用，2023年1月完成竣工联合验收。截至2023年5月，项目仍未完成竣工结算。

③资金支付未按约定进行。EPC工程付款按照补充协议约定“项目结算方式为所有基础施工完成后支付至经湖南省财政预决算（投资）评审中心审定的工程预算总价款的20%；主体施工完成后支付至经湖南省财政预决算（投资）评审中心审定的工程预算总价款的50%；装饰工程、设备安装调试、室外市政、燃放检测场及所有配套设施完成后支付至经湖南省财政预决算（投资）评审中心审定的工程预算总价款的80%；工程竣工验收合格后支付至经湖南省财政预决算（投资）评审中心审定的工程预算总价款的95%；出具审计报告后且待工程竣工验收合格满1年后15天内由发包方无息支付至审定价款的100%。”，实际上截至2022年12月该项目EPC工程已经支付款项1568万元，该项目未经省财政预算评审而直接按比例付款，不符合补充协议要求。产生以上问题的原因：一是实际征收过程中，经浏阳市政府协调，征收了安全防护用地，该部分土地征收安置补偿款不在概算以内。二是因受疫情影响，项目的竣工验收时间滞后，三是承包方竣工结算审核进度滞后，花检中心推动不力。四是付款协议签订后，才被告知省财评中心只对结算审计进行评审，不对EPC管理项目进行预算评审，因此项目付款方式不能完全按照协议约定的预算评审总价额相关比例付款。

（五）绩效管理方面

一是个别单位没有绩效目标申报表，如：个别市县市场局的反垄断及打击传销项目、执法稽查项目没有绩效目标申报表，且无处室分解下达的绩效目标分解表。二是个别市县局年初绩效目标与年末绩效完成情况不一致。如：个别单位的产商品质量抽查与风险监测年初绩效目标是抽查产商品种类 3 种，抽查产商品批次 30 批次，对生产许可证获证企业进行监督检查 4 家；年末的绩效完成情况是制定产商品质量抽检方案 5 个、立案查处质量不合格违法案件 35 件、开展产商品质量专项整治行动 21 次（实际上完成 11 次）、开展市场监管抽检批次 257 批次（实际抽检 159 批次）等。三是个别指标未能如期完成，如人事处归口管理的培训项目的数量指标培训期数目标值是 15 期，实际完成 10 期，培训人数目标值是 2450 人次，实际完成 1212 人次。主要原因一是个别单位的绩效管理的意识薄弱，不能紧扣业务工作任务科学设置绩效目标，年中随意调整绩效目标；二是受疫情影响，工作任务未能如期完成，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未能如期实现。

六、有关建议

（一）完善制度修订，规范资金使用

专项资金的管理办法已超过使用期限，无法满足现行项目管理的要求，建议尽快修订新的专项资金管理办法，为专项资金规范管理提供制度保障。

（二）科学编制预算，提升预算资金效率

一是加强资金分配合理性考核。将处室分配资金依据的充分性、科学性作为考核的重点，倒逼处室加强资金分配充分性、科学性管理。二是加强预算编制管理，根据实事求是的原则，科学分析预算项目的必要性、可行性，准确测算所需资金，然后将预算细化到每个执行节点，增强预算的可操作性，减少和避免预算调整，强化预算约束力。

（三）加强财务管理，提升预算资金安全性

一是加快资金拨付进程，市州局加大对市县区资金到位的督察，促进财政部门加快资金拨付速度，提高单位专项资金执行率。二是切实加强会计人员继续教育，通过举办各种形式学习班，对会计人员从多角度、多层次、全方位进行新知识、新法规、新制度的培训；不断优化财会人员的知识结构，提高财会人员的整体专业技能，进一步建立、健全各项会计核算和内控制度，强化会计监督职能和审核责任，提高财会人员的整体执业水平。

（四）加强资产管理，确保资产安全

一是压实项目实施单位的责任，限期上报工程竣工决算进度，促使项目尽快完结，将在建工程转为固定资产管理，纳入资产管理平台。二是加大对重大建设项目的专项审计，重点审查项目实施过程的财务支付情况和项目实施情况。

（五）加强绩效管理，提升资金效益

紧紧围绕“全方位、全过程、全覆盖”预算绩效管理体系的

主要内容和关键环节，开展预算绩效管理培训，进一步促进树立绩效意识，扩大预算绩效管理的知晓度，强化我局各部门对预算绩效管理的认识，切实做到“花钱必问效、无效必问责”，逐步建成全方位、全过程、全覆盖的预算绩效管理体系，实现预算和绩效管理一体化。压实部门内部绩效管理主体责任，使预算绩效管理真正落到实处，充分发挥绩效管理提高资金使用效益的作用。

- 附件：1. 资金使用结构明细表
2. 现场评价明细表
3. 绩效评价指标评分表
4. 现场评价有关问题数据统计汇总表
5. 绩效完成情况表



附件 1

2022 年省级市场监督管理专项资金使用结构明细表

(费用支出时间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

单位：万元（保留两位小数）

项目名称	单位名称	资金安排情况	资金使用（支出）情况																		支出合计	
			办公费	印刷费	差旅费	会议费	培训费	劳务费	委托业务费	专用材料费	其他交通费用	维护费	设备购置费（能力提升项目填）	工程款（能力提升项目填）	基层执法装备	宣传费	咨询费	邮电费	公务用车维护费	租赁费		其他
法制建设	政策法规处	245.00	18.39	24.90	14.40	1.26	3.35	24.71	128.16	0.55	2.14									26.23	244.09	
深化商事制度改革	登记注册局	495.00	88.50	145.32	41.43	5.90	4.74	28.42	54.51	19.35	3.09		12.81	0.80							62.96	467.83
企业信用监管及双随机一公开监管	信用监督管理处	675.00	84.94	114.33	79.77	8.81	2.40	11.19	225.23	4.00	10.74	3.10	1.14	0.00		6.00					67.82	619.46
商品与网络交易监管	网络交易监督管理处	575.00	22.14	23.23	24.09	3.38	4.93	10.84	387.00	0.10	4.53	0.00	0.00	36.73	0.00	0.00					30.23	547.20
广告监测监管	广告监督管理处	390.00	20.66	14.30	13.45	0.88	0.00	0.00	312.05	0.00	2.32	0.00	0.00	0.00	0.00	0.00				0.56	2.97	367.19
质量强省	质量发展局	720.00	3.60	7.96	2.88	0.00	0.09	11.69	121.33												384.58	532.13
食品安全综合协调与工作考核	食品安全协调处	465	64.0271	119.8104	32.41164	5.5	23.17	13.308	127.945	0.77	8.07		4.5								53.54	453.05

项目名称	单位名称	资金安排情况	资金使用（支出）情况																	支出合计			
			办公费	印刷费	差旅费	会议费	培训费	劳务费	委托业务费	专用材料费	其他交通费用	维护费	设备购置费（能力提升项目填）	工程款（能力提升项目填）	基层执法装备	宣传费	咨询费	邮电费	公务用车维护费		租赁费	其他	
食品安全监管	食品生产安全监督管理局	90.00	0.50	7.93	34.22	0.00	0.13	7.96	24.80	0.00	14.46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90.00	
食品安全监管	食品经营安全监督管理局	95.00		16.04	27.43	3.37		9.23	17.95		0.08										3.04	77.14	
食品安全监管	特殊食品安全监督管理局	140.00		5.01	18.27		0.30	5.14	80.32		1.87										6.18	117.09	
特种设备安全监管	特种设备安全监察局	650.00	56.39	103.95	132.71	14.85	81.65	11.15	170.61	10.53	9.37	0.00	6.44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34.37	632.03
计量经费	计量处	325.00	13.15	30.16	52.19	6.12	3.43	37.64	69.56	26.26	11.74	0.00	0.00	0.00	0.00	0.00					66.87	317.12	
认证监督经费	认证监督管理局	225.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5.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5.00
认可监督经费	认可与检验检测监督管理局	255.00	0.00	0.00	15.37	0.00	1.07	80.66	146.58	0.00	7.87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51.55	
消费者权益保护	消费者权益保护处	175.00	15.50	27.49	11.80	2.57	0.90	4.58	79.25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9.51	171.60
315 活动	省消费者权益保护服务中心	195.00	0.00	6.89	0.00	0.23	0.00	1.71	123.52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4.00	136.35	
质量执法办案经费	执法稽查局	760.00	105.02	134.55	164.32	3.17	21.76	26.67	101.50	12.33	33.09		9.58								5.26	100.17	717.41
反垄断及打击传销专项	反垄断局	330.00	33.35	74.00	71.73	5.51	1.87	0.70	80.33	0.00	7.38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48.13	323.00
价格监督与反不正当竞争	价格监督检查与反不正当竞争局	508.00	56.38	97.71	105.21	14.83	3.84	25.10	122.62	2.39	12.13										67.79	508.00	

项目名称	单位名称	资金安排情况	资金使用（支出）情况																		支出合计		
			办公费	印刷费	差旅费	会议费	培训费	劳务费	委托业务费	专用材料费	其他交通费用	维护费	设备购置费（能力提升项目填）	工程款（能力提升项目填）	基层执法装备	宣传费	咨询费	邮电费	公务用车维护费	租赁费		其他	
产商品质量抽查与风险监测	产品质量安全监督管理处	507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1484.78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3550.00	5034.78
食品抽验经费	食品安全抽检监测处	3000.00	49.36	29.26	68.85	2.21	0.00	1794.68	47.79	328.76	194.1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484.99	3000.00
应急与新闻宣传经费	新闻宣传处	525.00	20.41	0.90	2.91	2.04	0.15	3.83	470.03		12.00											12.73	525.00
信息网络系统维护及建设经费	大数据运维中心	1843.5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1395.45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72.00	0.00	1467.45
科技项目	科技财务处	400.00	3.47	2.45	4.85	0.29	1.33	14.34	13.60	53.48	0.75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105.71	200.27
检验检测能力提升		1520.00											1520.00										1520.00
培训费	人事处	279.00																					168.71
标准化项目	标准化处	1674.00							1674.00														1674.00
绩效管理	科技财务处	350	45.36	46.06	26.8	5.4	14.33	8.82	89.68	0	0.84	0.00	1.82	0.00	0.00	0.00	11.91	0.58	0.00	0.00	0.00	62.14	313.74
非公党建、团建专项	非公党委	380.00	25.33	18.35	17.39	23.68	13.11	7.61	39.58	5.06	0.49		7.76	6.20								1200844	284.64
真抓实干	科技财务处	1350.00	159.75	91.31	86.57	1.91	0.15	113.39	335.89	3.39	5.15	2.57	9.04	5.15	0.00	9.49	0.00	15.63	0.30	0.00	0.00	494.48	1334.17
基层基础能力提升		1300.5	78.85	42.62	56.6	0	0.26	0	15	12.54	0		483.67	331.35	6.70							244.98	1272.57
重点项目建设		700.00												200.00	28.94								

项目名称	单位名称	资金安排情况	资金使用（支出）情况																		支出合计	
			办公费	印刷费	差旅费	会议费	培训费	劳务费	委托业务费	专用材料费	其他交通费用	维护费	设备购置费（能力提升项目填）	工程款（能力提升项目填）	基层执法装备	宣传费	咨询费	邮电费	公务用车维护费	租赁费		其他
省委省政府部署重点工作	科技财务处	300.00	2	36.18	19.65	0	3.5	0	93.46	0	0	0	30	29.66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92.26	306.71
其他		280	4.46	0.96	1.41	0.00	17.57	91.54	39.33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73	0.10	0.00	11.28	42.19	209.57
合计数		26285.00	971.54	1221.67	1126.70	111.91	204.03	2344.91	8296.86	479.51	342.21	5.67	2286.76	438.83	6.70	15.49	12.64	16.31	0.30	89.10	6197.95	24337.79

附件 2

2022 年省级市场监督管理专项资金现场评价明细表

单位名称	合计	法制建设	深化商事制度改革	企业信用监管及双随机一公开监管	商品网络交易监管	广告监测监管	食品安全综合协调与考核	特种设备安全监管	计量经费	消费者权益保护	315 活动	质量执法办案经费	反垄及打击传销专项	价格监督与不正当竞争	产商质量抽查与风险监测	食品抽检经费	应急新闻宣传经费	信息网络系统维护建设经费	科技经费	检验检测能力提升	标准化	绩效管理	非公党建、团建专项	重点项目建设	基层能力提升	真抓实干	
047021 省消费者权益保护服务中心	195									50	145																
047006 省产商品质量检验研究院	5937													10	2500	3000			70	150	7			200			
047008 省烟花爆竹产品安全质量检验中心	635														200				15	120				300			
047011 省法人大数据运维中心	1784																										

单位名称		合计	法制建设	深化商事制度改革	企业信用监管及双随机一公开监管	商品与网络交易监管	广告监测监管	食品安全综合协调与考核	特种设备安全监管	计量经费	消费者权益保护	315活动	质量执法办案经费	垄断及打击传销专项	价格监督与不正当竞争	产商质量抽查与风险监测	食品抽检经费	应急新闻宣传经费	信息网络维护及建设经费	科技经费	检验检测能力提升	标准化	绩效管理	非公党建、团建专项	重点项目建设	基层能力提升	真抓实干		
衡阳市	衡阳市本级	194	13		17	20	10		15					5	14	10				15	40		20	15					
	南岳区	15									5				5														
	雁峰区	39											5									24							
	石鼓区	12							5													7							
	常宁市	65			10								15		15							15	10						
	祁东县	95											10	10								15	10	5			40		
	耒阳市	80																									30	50	
	衡南县	18				8			5						5														
	衡山县	48											10	5	5	8						10		5					
	衡阳县	28											10			8													
	衡东县	40											10														30		
	高新区	17																											
	蒸湘区	14																											

单位名称		合计	法制建设	深化商事制度改革	企业信用监管及双随机一公开监管	商品与网络交易监管	广告监测监管	食品安全综合协调与考核	特种设备安全监管	计量经费	消费者权益保护	315活动	质量执法办案经费	垄断及打击传销	价格监督与不正当竞争	产商质量抽查与风险监测	食品抽检经费	应急新闻宣传经费	信息网络系统维护及建设经费	科技经费	检验检测能力提升	标准化	绩效管理	非公党建、团建专项	重点项目建设	基层能力提升	真抓实干
益阳市	益阳市本级	334	10		19	20	10	10	10	18				5	19	10				15	40		10	38			100
	赫山区	30						5					15	5	5												
	大通湖区	63						5			10		15	5	5	8					15						
	资阳区	23			10										5	8											
	南县	60						5	5					10	10											30	
	沅江市	95						5	5				15	10	10							10				40	
	桃江县	42						5	5				15		10							7					
	安化县	25																			10	10	5				
	高新区	10																				10					
永州市	永州市本级	226	9		17	20	10	5	10						10	10				10	40		20	15		50	
	冷水滩区	50																								50	
	零陵区	30						5					5								15		5				
	金洞分局	5											5														
	东安县	64							5							8		15						6		30	
	蓝山县	111		20	10	8		5	5				10		5	8					10					30	

单位名称		合计	法制建设	深化商事制度改革	企业信用监管及双随机一公开监管	商品网络交易监管	广告监测监管	食品安全综合协调与考核	特种设备安全监管	计量经费	消费者权益保护	315活动	质量执法办案经费	垄断及打击传销专项	价格监督与不正当竞争	产商品质抽查与风险监测	食品抽检经费	应急新闻宣传经费	信息网络系统及网络维护建设经费	科技经费	检验检测能力提升	标准化	绩效管理	非公党建、团建专项	重点项目建设	基层能力提升	真抓实干	
永州市	道县	50																										50
	江永县	18				5							5		8													
	新田县	45							10														5			30		
	宁远县	68													8						10							50
	双牌县	15											10		5													
	江华县	15						5													10							
	祁阳县	55						5	5				15	10							15		5					
合计		10649.5	32	20	83	76	35	85	95	18	15		165	75	133	2794	3000	15	1784	125	515	126	80	74	500	360	250	

附件 3

绩效评价指标评分表

指标	项目	分项分值	权重	得分
共性指标	决策	22.00	100.00%	21.00
	过程	18.00	100.00%	12.90
市场监管补助	产出	35.00	31.75%	11.11
	效益	25.00	31.75%	7.94
执法办案补助	产出	35.00	6.08%	2.13
	效益	24.00	6.08%	1.46
质量抽查与检验	产出	35.00	30.70%	10.75
	效益	25.00	30.70%	7.68
基础建设及能力提升	产出	33.00	28.69%	9.47
	效益	25.00	28.69%	7.17
其他	产出	35.00	2.78%	0.97
	效益	25.00	2.78%	0.70
总得分				93.27

市场监督管理专项资金绩效评价指标评分表（共性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分值	指标解释	评分标准	得分	扣分因素
决策（22分）	项目立项（9分）	立项依据充分性	5	预算支出决策（项目立项）是否符合法律法规、相关政策、发展规划以及部门职责，用以反映和考核决策（立项）的依据情况。	①决策（立项）是否符合国家相关法律法规、国民经济发展规划和相关政策；是计1分，否计0分；	5.00	
					②决策（立项）是否符合行业发展规划和政策要求；是计1分，否计0分；		
	③决策（立项）是否与部门职责范围相符，属于部门履职所需；是计1分，否计0分；						
	④预算支出是否属于公共财政支持范围，是否符合中央、地方事权支出责任划分原则；是计1分，否计0分；						
	⑤预算支出是否与相关部门同类预算支出或部门内部相关预算支出重复。是计1分，否计0分；						
	立项程序规范性	4	预算支出申请、设立过程是否符合相关要求，用以反映和考核决策（立项）的规范情况。	①预算支出是否按照规定的程序申请设立；是计1分，否计0分；	4.00		
②审批文件、材料是否符合相关要求；是计1分，否计0分；							
③事前是否已经过必要的可行性研究、专家论证、风险评估、绩效评估、集体决策。每涉及环节计0.4分，否计0分；							
绩效目标（7分）	绩效目标合理性	4	预算支出所设定的绩效目标是否依据充分，是否符合客观实际，用以反映和考核预算支出绩效目标与预算支出实施的相符情况。	注：如未设定预算绩效目标，也可考核其他工作任务目标；	4.00		
				①预算支出是否有绩效目标；是计1分，否计0分；			
				②预算支出绩效目标与实际工作内容是否具有相关性；是计1分，否计0分；			
				③预算支出预期产出效益和效果是否符合正常的业绩水平；是计1分，否计0分；			
④是否与预算确定的预算支出投资额或资金量相匹配。是计1分，否计0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分值	指标解释	评分标准	得分	扣分因素	
		绩效指标明确性	3	依据绩效目标设定的绩效指标是否清晰、细化、可衡量等，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绩效目标的细化情况。	①是否将项目绩效目标细化分解为具体的绩效指标；是计1分，否计0分； ②是否通过清晰、可衡量的指标值予以体现；是计1分，否计0分； ③是否与项目目标任务数或计划数相对应；是计1分，否计0分。	3.00		
		资金投入 (6分)	预算编制科学性	4	项目预算编制是否经过科学论证、有明确标准，资金额度与年度目标是否相适应，反映和考核项目预算编制的科学性、合理性	①预算编制是否经过科学论证；是计1分，否计0分；	4.00	
						②预算内容与项目内容是否匹配；是计1分，否计0分；		
	③预算额度测算依据是否充分，是否按照标准编制；是计1分，否计0分；							
	④预算确定的项目投资额或资金量是否与工作任务相匹配；是计1分，否计0分。							
	资金分配合理性	2	项目预算资金分配是否有测算依据，与补助单位或地方实际是否相适应，反映和考核项目预算资金分配的科学性、合理性。	①预算资金分配依据是否充分；是计1分，否计0分；	1.00	大数据运维中心预算编制存在调整，年初预算编制与年末项目实施不一致。价监局分配到省质检局的资金没有下达无项目和任务量，扣1分。		
②资金分配额度是否合理，与项目单位或地方实际是否相适应；是计1分，否计0分。								
过程(18分)	资金管理 (12分)	资金到位率	4	实际到位资金与预算资金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资金落实情况对项目实施的总体保障程度。	资金到位率=(实际到位资金/预算资金)*100%。到位率100%计4分，每下降1%扣0.2分，扣完为止。 实际到位资金：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落实到具体项目的资金。 预算资金：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预算安排到具体项目的资金。	4.00		
		预算执行率	3	项目预算资金是否按照计划执行，用以反映或考核项目预算执行情况。	预算执行率=(实际支出资金/实际到位资金)x100%。预算执行率100%计3分，每下降1%扣0.3分，扣完为止。实际支出资金：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项目实际拨付的资金。	0.90	专项资金预算执行率为92.59%，扣2.1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分值	指标解释	评分标准	得分	扣分因素
	资金使用 合规性		5	项目资金使用是否符合相关的 财务管理制度规定,用以反映和 考核项目资金的规范运行情况。	①是否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以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是计1分,否计0分;	3.00	有部分资金未专款专用和指标混用扣1分,有部分资金核算不科学,扣1分。
					②资金的拨付是否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是计1分,否计0分;		
					③是否符合项目预算批复或合同规定的用途;是计1分,否计0分;		
					④是否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不存在计2分,存在计0分。		
	组织实施 (6分)	管理制度 健全性	2	项目实施单位的财务和业务管 理制度是否健全,用以反映和考 核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对项目顺利实施的保障情况。	①是否已制定或具有相应的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是计1分,否计0分;	2.00	
					②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是否合法、合规、完整;是计1分,否计0分;。		
	制度执行 有效性	4	项目实施是否符合相关管理规 定,用以反映和考核相关管理制 度的有效执行情况。	①是否遵守相关法律法规和相关管理规定;是计1分,否计0分;	3.00	湖南省烟花爆竹产品安全质量检验中心的重点项目建设存在超概算支出和项目竣工滞后等问题,扣1分。	
				②项目调整及支出调整手续是否完备;是计1分,否计0分;			
				③项目合同书、验收报告、技术鉴定等资料是否齐全并及时归档;是计1分,否计0分;			
				④项目实施的人员条件、场地设备、信息支撑等是否落实到位;是计1分,否计0分。			
合计		40			33.90		

市场监督管理专项预算支出绩效评价指标体系一个性指标 1 (市场监管补助)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分值	指标解释	评分标准	指标值	指标完成值	计分办法	得分	扣分因素
产出(35分)	产出数量	实际完成率	15	反映和考核用于市场监管补助大类专项资金的产出是否目标、计划数相符,是否能达到预期标准	推选食品安全创新举措及支持基层改革和能力建设市州和县市区数量	≥10个	28个	达到考核标准计满分,最多计15分。每发现一处低于目标值10%扣1分,扣完为止。	15.00	
					开展食品经营安全专项监督	2次	2次			
					监督抽查特种设备行政许可单位数量	≥100家	150家			
					电梯执法电子取证和司法鉴定台数	≥120台	151台			
					电梯检验、检测、维保工作质量监督抽查台数	≥120台	151台			
					安全检查燃气管道使用单位家数	≥75家	76家			
					特种设备执法典型案例数	≥14个	14个			
					监督抽查重点特种设备使用单位数量	≥3100家	4306家			
					完成省级计量比对工作	2项	2项			
					年度发布地方计量技术规范	≥16项	19项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分值	指标解释	评分标准	指标值	指标完成值	计分办法	得分	扣分因素
					特殊食品和食盐生产环节监管企业数	≥35 家	38 家			
					开展特殊食品或食盐专项整治行动	≥2 项	3 项			
					婴幼儿配方乳粉生产企业体系检查比例	100%	100%			
					保健食品生产企业体系检查比例	≥20%	34.50%			
					保健食品产品配方、工艺一致性核查研究品种数	≥20 个	20 个			
					“双随机、一公开”抽查企业数量	全省存量企业数*3%	11.71%			
					开展全省格式合同霸王条款专项整治活动	≥1 次	1 次			
					全省网络交易经营主体数据更新	≥6 次	6 次			
					完成网络交易专项监测和定向监测违法信息推送及分析报告	≥16 份	22 份			
					推选市州、县局开展网络交易服务与监管创新项目	≥20 个	26 个			
					开展全省认证活动开展事中事后监督检查	≥330 家次	338 家次			
					开展小微企业质量管理体系认证提升行动	≥50 家	50 家			
					开展全省检验检测机构资质认定技术评审次数	≥500 次	562 次			
					2021 年度检验检测机构服务业统计分析工作覆盖机构数量	≥1700 家	1750 家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分值	指标解释	评分标准	指标值	指标完成值	计分办法	得分	扣分因素
					开展传统媒体、重点互联网媒介和企业常态化监测户数	≥348 户（家）	353 户（家）			
					开展 LED 户外大屏广告常态化监测块数	260 块	290 块			
					开展消费维权领域专项整治行动次数	≥25 次	28 次			
					企业登记网办率	≥80%	80.02%			
					开展 2022 年 3·15 国际消费者权益日活动次数	≥3 次	4 次			
					与媒体合作开展 3·15 权益活动合作家数	≥3 家	3 家			
					监督检查食品生产企业数	≥115 家	210 家			
					完成评查案卷数量	≥500 本	577 本			
					建设法治文化阵地数	≥3 个	3 个			
					食品安全工作考核评选先进单位数量	6 个市州、12 个成员单位、39 个县市区	6 个市州、12 个成员单位、40 个县市区			
					真抓实干激励单位个数	6 个市局，15 个县局	6 个市局，15 个县局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分值	指标解释	评分标准	指标值	指标完成值	计分办法	得分	扣分因素
	产出质量	各项质量达标率	10	反映计划提供产品或服务达到的标准、水平和效果；项目完成的质量达标产出数与实际产出数比率；反映和考核项目产出质量目标的实现程度	市场监管支出方向任务完成率	100%	100%	达到考核标准计满分，最多计10分。每发现一处低于目标值10%扣1分，扣完为止。	10.00	
					食品经营主体督查问题整改率	100%	100%			
					年度地方计量技术规范计划项目评审通过率	≥85%	87.00%			
					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年报完成率	全省2021年度企业年报率达到85%	91.40%			
					网络交易违法线索处置率	100%	100%			
					虚假违法广告线索处置率	≥90%	94.24%			
					消费投诉按时办结率	≥96%	99.25%			
					消费举报按时核查率	≥90%	98.02%			
					“证照分离”改革覆盖率	100%	100%			
					按标准完成对省政府通报表扬单位激励	100%	100%			
					产出时效	完成及时性	4			
组织实施省政府对市州政府质量工作考核	按省委、省政府批准时间完成	按省委、省政府批准时间完成								
产出成本	成本节约率	6	反映部门计划提供产品或服务所需成本	按省政府通报真抓实干明显地区激励标准激励	每个市100万元、每个县市区50万元	每个市100万元、每个县市区50万元	每个子项目每超过1%，扣0.2分，扣完为止。	6.00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分值	指标解释	评分标准	指标值	指标完成值	计分办法	得分	扣分因素
效益(25分)	产出效益	经济效益	2		挽回消费经济损失	≥8000万元	9202.64万元	达到考核标准计满分,最多计2分。每发现一处低于目标值10%扣1分,扣完为止。	2.00	
		社会效益	8	反映与既定绩效目标相关的、预期结果的实现程度和影响	消费纠纷在线解决(ODR)平台入驻企业增长率	≥30%	94.26%	达到考核标准计满分,最多计8分。每发现一处低于目标值10%扣1分,扣完为止。	8.00	
					实有市场主体年增长率	≥10%	16.35%			
					企业开办时间	2个工作日以内	2个工作日以内			
					消费者投诉受理时间	≤7个工作日	≤7个工作日			
					提升行政执法能力,建设法治型政府	评选优秀案例数量≥10个	12个			
		可持续影响	5	项目后续运行及成效发挥的可持续影响情况。其中包括项目完成后,后续政策、资金、人员机构安排和管理措施等影响项目可持续发展的因素,以及项目实施对人、环境、资源是否影响可持续发展。	市场监管能力及服务质量水平	长期	长期	根据项目管理、运营团队组织及人才稳定、资产管理等方面逐项考量,综合打分	5.00	
					促进质量强省战略实施,提高企业质量管理水平	长期	长期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分值	指标解释	评分标准	指标值	指标完成值	计分办法	得分	扣分因素
		满意度	10	根据调查问卷,社会公众和服务对象对项目实施效果的满意程度。	食品安全公众满意度调查	达到 70 分以上	87.52	达到考核标准计满分,最多计 10 分。每发现一处低于目标值 10%扣 1 分,扣完为止。	10.00	
					社会公众对市场监管工作的满意度	$\geq 90\%$	98.80%			
合计			60						60.00	

市场监督管理专项预算支出绩效评价指标体系一个性指标 2 (执法办案补助)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分值	指标解释	评分标准	指标值	指标完成值	计分办法	得分	扣分因素
产出 (35分)	产出数量	实际完成率	15	反映和考核用于执法办案补助大类专项资金的产出是否与目标、计划数相符,是否能达到预期标准	开展涉企、银行收费检查	≥150家	185家	达到考核标准计满分,最多计15分。每发现一处低于目标值10%扣1分,扣完为止。	15.0	
					开展反不正当竞争执法案件工作	≥40个	49个			
					开展教育、医疗、水电气等民生领域价格行为整治数量	≥350家	437家			
					开展重大节假日价格监管次数	≥2次	2次			
					投诉举报垄断行为案件核查率	100%	100%			
	产出质量	各项质量达标率	12	反映计划提供产品或服务达到的标准、水平和效果;项目完成的质量达标产出数与实际产出数的比率;反映和考核项目产出质量目标的实现程度	价格投诉举报办结率	≥90%	100%	达到考核标准计满分,最多计12分。每发现一处低于目标值10%扣1分,扣完为止。	12	
					反不正当竞争执法案件办结率	100%	100%			
					省局交办督办指定管辖案件处理完结率	≥95%	100%			
					投诉举报垄断行为案件核查完成率	100%	100%			
	产出时效	完成及时性	8	反映部门计划提供产品或服务的及时程度和效率情况	对总局传销检测点移送案件开展摸排处理时间	15天	15天内	达到考核标准计2分,每超过1个工作日扣0.2分。	8	
					处理价格投诉举报时间	≤15个工作日	15个工作日			
					质量执法办案一般案件的结案时间	≤90天	90天以内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分值	指标解释	评分标准	指标值	指标完成值	计分办法	得分	扣分因素
效益（25分）	项目效益	经济效益	4	项目实施所产生的经济效益	处理违法案件罚没收入	130万元	130万元	达到考核标准计满分，最多计4分。每发现一处低于目标值10%扣1分，扣完为止。	4	
		社会效益	6	反映与既定绩效目标相关的、预期结果的实现程度和影	因传销而引发群体性稳定事件数	0	0	达到考核标准计满分，最多计6分。每发现一处低于目标值10%扣1分，扣完为止。	5	执法稽查办案实际完成2.84%，扣1分。
					传销案件处理率	100%	100%			
					查处假冒伪劣及其他质量违法案件处置率	100%	100%			
					查处假冒伪劣及其他质量违法案件数量增长率	≥10%	2.84%			
可持续影响	5	项目后续运行及成效发挥的可持续影响情况。其中包括项目完成后，后续政策、资金、人员机构安排和管理措施等影响项目持续发展的因素，以及项目实施对人、环境、资源是否影响可持续发展。	市场监管综合执法能力	长期	长期	根据项目管理、运营团队组织及人才稳定、资产管理等方面逐项考量，综合打分	5			
满意度	10	根据调查问卷，社会公众和服务对象对项目实施效果的满意程度。	社会公众对市场监管工作的满意度	≥90%	98.80%	达到考核标准计满分，最多计10分。每发现一处低于目标值10%扣1分，扣完为止。	10			
合计			60						59	

省市场监督管理专项预算支出绩效评价指标体系一个性指标 3 (质量抽查与检验)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分值	指标解释	评分标准	指标值	指标完成值	计分办法	得分	扣分因素
产出 (35分)	产出数量	实际完成率	10	反映和考核用于质量抽查与检验大类专项资金的产出是否为目标、计划数相符,是否能达到预期标准	开展抽查产商品批次	≥8500 批次	10557 批次	达到考核标准计满分,最多计10分。每发现一处低于目标值10%扣1分,扣完为止。	10.00	
					开展定量包装商品净含量抽样检测批次	≥500 批次	802 批次			
					开展商品条码检验检测	≥350 批次	355 批次			
					完成质量体检企业数	≥50 家	50 家			
					完成工业产品生产许可证获证企业证后监督检查企业数量	≥150 家	200 家			
					2022年省级食品安全监督抽检、风险监测批次	≥0.9 万批次	0.9 万批次			
					2022年省级食品安全评价性抽检批次	≥0.6 万批次	0.6 万批次			
	产出质量	各项质量达标率	12	反映计划提供产品或服务达到的标准、水平和效果;项目完成的质量达标产出数与实际产出数的比率;反映和考核项目产出质量目标的实现程度	抽查不合格产商品批次处置率	100%	100%	达到考核标准计满分,最多计12分。每发现一处低于目标值10%扣1分,扣完为止。	12.00	
					产商品监督抽查工作不合格产品公示率	100%	100%			
					省级食品安全评价性抽样检验合格率	≥98%	98.93%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分值	指标解释	评分标准	指标值	指标完成值	计分办法	得分	扣分因素
	产出时效	完成及时性	6	反映部门计划提供产品或服务的及时程度和效率情况	产商品抽检任务下达的时间和频次	按季度下达或根据监督抽查、监督检查工作需要下达计划	已分季度按批次共下达7次抽查计划, 1次风险监测方案, 1次专项抽查计划	达到考核标准计2分, 每超过1个工作日扣0.2分。	6.00	
					检验不合格产品信息上报及时性	根据文件规定时间进行上报	不合格产品已按时上报			
					抽检任务完成时间	2022年12月31日前	2022年12月31日前			
	产出成本	成本节约率	7	反映部门计划提供产品或服务所需成本	产商品质量抽查检验与风险监测成本	≤5070万元	5034.78万元	每个子项目每超过1%, 扣0.2分, 扣完为止。	7.00	
					食品安全抽检监测任务每批次抽检成本	≤2500元/批次	平均1624元/批次			
					食品安全评价性抽检任务每批次抽检成本	≤2000元/批次	平均1624元/批次			
效益(30分)	项目效益	社会效益	10	反映与既定绩效目标相关的、预期结果的实现程度和影响	全省发生特大产品质量安全事故次数	0	0	达到考核标准计满分, 最多计10, 未完成计0分。	10.00	
		可持续影响	5	项目后续运行及成效发挥的可持续影响情况。其中包括项目完成后, 后续政策、资金、人员机构安排和管理措施等影响项目持续发展的因素, 以及项目实施对人、环境、资源是否影响可持续发展。	本省产品质量安全水平提升	长期	长期	根据项目管理、运营团队组织及人才稳定、资产管理等方面逐项考量, 综合打分	5.00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分值	指标解释	评分标准	指标值	指标完成值	计分办法	得分	扣分因素
		满意度	10	根据调查问卷，社会公众和服务对象对项目实施效果的满意程度。	社会公众对市场监管工作的满意度	$\geq 90\%$	98.80%	达到考核标准计满分，最多计10分。每发现一处低于目标值10%扣1分，扣完为止。	10.00	
合计			60						60.00	

省市场监督管理专项预算支出绩效评价指标体系一个性指标 4 (基础建设和能力提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分值	指标解释	评分标准	指标值	指标完成值	计分办法	得分	扣分因素
产出 (35分)	产出数量	实际完成率	15	反映和考核用于基础建设和能力提升专项资金的产出是否与目标、计划数相符, 是否能达到预期标准	采购网络租赁类、系统及设备运营维护类项目	6项	6项	达到考核标准计满分, 最多计15分。每发现一处低于目标值10%扣1分, 扣完为止。	13.00	
					统一行政许可审批平台验收项目个数	1个	1个			
					新建信息化系统项目个数	1项	1项			
					检验检测能力提升支持项目数	≥107项	107项			
					标准制修订补助项目	≥90个	93个			
					标准化试点示范建设补助项目	≥50个	55个			
					其他标准化项目	≥30个	35个			
					支持科技计划项目立项数量	≥20个	20个			
					支持省级质检中心项目数量	≥4个	4个			
					科技计划项目验收数量	≥25个	25个			
					科技(实物)成果(计量标准装置、标准物质、新装置、新检测、监测、执法设备)	≥3项	3项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分值	指标解释	评分标准	指标值	指标完成值	计分办法	得分	扣分因素
					科技（非实物）成果（论文、专著、专利、软著、研究报告、政策（方案）建议、标准方法、技术规范、检定规程）	≥32 项	33 项			
					科市联合基金项目申报推荐率	≥88%	89.11%			
					培训班次	≥15 期	10 期			
					培训人数	≥2450 人次	1212 人次			
	产出质量	各项质量达标率	10	反映计划提供产品或服务达到的标准、水平和效果；项目完成的质量达标产出数与实际产出数的比率；反映和考核项目产出质量目标的实现程度	统一行政许可审批平台项目验收合格率	100%	100%	达到考核标准计满分，最多计 10 分。每发现一处低于目标值 10% 扣 1 分，扣完为止。	10.00	
					网络系统故障处理响应及时性	≤2 小时	≤2 小时			
					信息系统故障处理响应及时性	≤30 分钟	≤30 分钟			
					能力提升设备验收合格率	100%	100%			
					市场监管培训参与度	100%	100%			
					标准化项目申报审查合格率	100%	100%			
	产出时效	完成及时性	5	反映部门计划提供产品或服务的及时程度和效率情况	基础建设和能力提升工作完成时间	2022 年 12 月 31 日前	2022 年 12 月 31 日前完成	达到考核标准计 2 分，每超过 1 个工作日扣 0.2 分。	5.00	
					标准化项目实施周期	1-3 年	本年度已完成			
	产出成本	成本节约率	5	反映部门计划提供产品或服务所需成本	信息网络系统维护及建设工作成本	≤1925 万元	1467.45 万元	每个子项目每超过 1%，扣 0.2 分，扣完为止。	5.00	
					支持科技计划项目补助成本	≤350 万元	350 万元			
					省内培训成本（每人每天）	≤440 元	440 元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分值	指标解释	评分标准	指标值	指标完成值	计分办法	得分	扣分因素
					省外培训成本（每人每天）	≤550 元	550 元			
					新闻宣传活动及应急工作	≤375 万元	540.41 万元			
					开展应急演练成本	15 万元/次	15 万元/次			
					标准化项目平均补助资金额	≤9 万元/个	8.8 万元/个			
效益（25分）	社会效益	10	反映与既定绩效目标相关的、预期结果的实现程度和影响	重大信息安全事故发生率	0	0%	达到考核标准计满分，最多计 10 分。每发现一处低于目标值 10%扣 1 分，扣完为止。	10.00		
				特别重大舆情响应时间	≤24 小时	≤24 小时				
				组织市县开展应急演练次数	≥7 次	7 次				
				宣传市场监管工作，营造社会共治氛围	媒体发布稿件数≥4000 件	5391 件				
	项目效益	可持续影响	5	项目后续运行及成效发挥的可持续影响情况。包括项目完成后，后续政策、资金、人员机构安排和管理措施等因素，以及项目实施对人、环境、资源是否影响可持续发展。	特定领域相关检测服务能力	长期	长期	根据项目管理、运营团队组织及人才稳定、资产管理等方面逐项考量，综合打分	5.00	
					能力提升设备可持续使用年限	≥3 年	≥3 年			
标准指导规范作用					中期	中期				
		满意度	10	根据调查问卷，社会公众和服务对象对项目实施效果的满意程度。	社会公众对市场监管工作的满意度	≥90%	98.80%	达到考核标准计满分，最多计 10 分。每发现一处低于目标值 10%扣 1 分，扣完为止。	10.00	
合计			60						58.00	

省市场监督管理专项预算支出绩效评价指标体系一个性指标 5 (非公党建)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分值	指标解释	评分标准	指标值	指标完成值	计分办法	得分	扣分因素
产出 (35分)	产出数量	基础建设和能力提升	15	反映和考核用于其他专项资金的产出是否与目标、计划数相符, 是否能达到预期标准	全省非公经济组织和相关社会组织党的组织和“两个覆盖”覆盖率	0.95	95%	达到考核标准计满分, 最多计10分。每低于目标值10%扣1分, 扣完为止。	15	
					市场监管专项区域绩效自评报告	≥14份	14份区域绩效自评报告			
	产出质量	各项质量达标率	10	反映计划提供产品或服务达到的标准、水平和效果; 项目完成质量达标产出数与实际产出数的比率; 反映和考核项目产出质量目标实现。	全省非公经济组织和相关社会组织党组织“标杆引领”党组织争创率和创建率	60%、20%	60%、20%	达到考核标准计满分, 最多计10分。每低于目标值10%扣1分, 扣完为止。	10	
	产出成本	成本节约率	10	反映部门计划提供产品或服务所需成本	非公党建工作成本	≤380万	284.85万元	每个子项目每超过1%, 扣0.2分, 扣完为止。	10	
效益 (25分)	项目效益	社会效益	15	反映与既定绩效目标相关的、预期结果的实现程度和影	全省非公经济组织和相关社会组织党支部“五化建设”、社会组织功能型党支部规范化建设达标率	≥90%	92%	达到考核标准计满分, 最多计10分。每低于目标值10%扣1分, 扣完为止。	15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分值	指标解释	评分标准	指标值	指标完成值	计分办法	得分	扣分因素
		满意度	10	根据调查问卷,社会公众和服务对象对项目实施效果的满意程度。	非公企业和社会组织对党建满意度	≥90%	95%	达到考核标准计满分,最多计10分。每低于目标值10%扣1分,扣完为止。	10	
合计			60						60	

附件 4

2022 年度省级专项资金部门现场评价有关问题数据统计汇总表

被评价项目名称：省级市场监督管理专项资金

截止时间：2022 年 1 月 1 日到 2022 年 12 月 31 日

单位：万元、个

序号	专项名称	绩效评价金额	现场评价金额	现场评价发现问题数据统计						
				尚未支出资金总额	占比	资金使用欠规范金额	占比	现场评价项目数	已完工项目数	未完工项目数
合计		26,285.00	10,649.50	892.48	8.38%	161.43	1.52%	14.00	12.00	2.00
1	法制建设	245.00	32.00	0	0			1	1	0
2	深化商事制度改革	495.00	20.00	0	0			1	1	0
3	企业信用监管及双随机一公开监管	675.00	83.00	0	0			1	1	0
4	商品与网络交易监管	575.00	76.00	0	0			1	1	0
5	广告监测监管	390.00	35.00	0	0			1	1	0
6	质量强省	720.00	0.00	0				1	1	0
7	食品安全综合协调与工作考核	465.00	85.00	5	5.88%	5	5.88%	1	1	0
8	食品安全监管	90.00	0.00	0						
9	食品安全监管	95.00	0.00	0						

序号	专项名称	绩效评价金额	现场评价金额	现场评价发现问题数据统计						
				尚未支出资金总额	占比	资金使用欠规范金额	占比	现场评价项目数	已完工项目数	未完工项目数
10	食品安全监管	140.00	0.00	0						
11	特种设备安全监管	650.00	95.00	0						
12	计量经费	325.00	18.00	0						
13	认证监督经费	225.00	0.00	0						
14	认可监督经费	255.00	0.00	0						
15	消费者权益保护	175.00	65.00	0						
16	315 活动	195.00	145.00	0						
17	质量执法办案经费	760.00	165.00	0		4.38	2.65%			
18	反垄断及打击传销专项	330.00	75.00	5.64	7.52%	0.27	0.36%	1	1	0
19	价格监督与反不正当竞争	508.00	133.00			3.44	2.59%			
20	产商品质量抽查与风险监测	5,070.00	2,794.00			59.04	2.11%	1	1	0
21	食品抽验经费	3,000.00	3,000.00	0		89.3	2.98%	1	1	0
22	应急与新闻宣传经费	525.00	15.00	0						
23	信息网络系统维护及建设经费	1,843.50	1,783.50	316.05	17.72%			1	1	0
24	科技经费	400.00	125.00	66.82	53.46%					
25	检验检测能力提升	1,520.00	515.00	0						

序号	专项名称	绩效评价金额	现场评价金额	现场评价发现问题数据统计						
				尚未支出资金 总额	占比	资金使用欠 规范金额	占比	现场评价 项目数	已完工项 目数	未完工项 目数
26	培训费	279.00	0.00	0						
27	标准化	1,674.00	126.00	0						
28	绩效管理	350.00	80.00	5	6.25%					
29	非公党建、团建专项	380.00	74.00	0						
30	重点项目建设	700.00	500.00	473.33	94.67%			2	0	2
31	基层基础能力提升	1,300.50	360.00	20.64	6%			1	1	0
32	省委省政府部署重点工作	300.00	0.00	0						
33	真抓实干	1,350.00	250.00	0						
34	其他	280.00	0.00	0						

附件 5

2022 年度省级市场监督管理专项资金绩效完成情况表

项目支出名称	省级市场监督管理专项资金						
主管部门	湖南省市场监督管理局			实施单位	湖南省市场监督管理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年初 预算数	全年 预算数	全年 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18,834.00	26,285.00	24,337.79	10	92.59%	9.26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18,834.00	26,285.00	24,337.79			
	上年结转资金						
	其他资金						
年度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1.针对学校食品安全、冷链食品安全等重点监管、重点问题，开展专项督查；强化网络食品风险监测；组织开展食品安全检查人员培训，提升食品经营监管能力。 2.全年无重特大食品安全事故发生，推进全省落实《中共中央 国务院深化改革加强食品安全工作的意见》和《中共湖南省委 湖南省人民政府关于深化改革加强食品安全工作的实施意见》。 3.持续提升特殊食品及食盐安全监管水平；对 35 家特殊食品和食盐生产环节监管，开展 2			1.针对学校食品安全、冷链食品安全等重点监管、重点问题，完成 2 次专项督查；强化网络食品风险监测；组织开展食品安全检查人员培训，食品经营主体督查问题整改率达到 100%，提升食品经营监管能力。 2.全年无重特大食品安全事故发生，推进了全省落实《中共中央 国务院深化改革加强食品安全工作的意见》和《中共湖南省委 湖南省人民政府关于深化改革加强食品安全工作的实施意见》。 3.持续提升特殊食品及食盐安全监管水平；完成 38 家特殊食品和食盐生产环节监管，			

<p>项整治活动，开展食品安全“护老”专项整治，加强特殊食品及食盐生产及销售的监管。</p> <p>4.开展全省检验检测机构资质认定技术评审工作；开展全省食品、环保等检验检测专业领域的的能力验证工作。开展全省机动车、环保、食品等专业领域检验检测机构“双随机”监督检查工作。</p> <p>5.综合运用随机抽查、飞行抽查、体系检查等手段，加大对产品风险高、影响区域广的食品生产、食品经营企业的监督检查，促进食品生产质量安全提升。</p> <p>6.切实减轻企业负担，提高监管效能，强化信用支撑，全省 2021 年度企业年报率达到 85%，进一步营造公平竞争的市场环境和法制化、便利化的营商环境。</p> <p>7.对全省开展网络直播带货行为监测，规范网络直播带货行为；强化全省网络交易市场监管，对全省网络交易市场状况进行持续监测。</p> <p>8.通过对全省认证机构及认证活动开展监督检查，切实履行市场监管部门认证监管职责，不断增强认证公正性和公信力。通过对全省小微企业质量管理体系认证提升活动，促进企业提质增效。通过绿色产品和有机产品宣传周活动，促进本省经济发展。</p> <p>9.保证量值传递体系有效性，完成省级计量比对工作 2 项。健全地方计量技术法规体系，发布地方计量技术规范 16 项。</p> <p>10. 加强广告监测，及时发现和查处虚假违法广告，严格广告导向管理，确保我省广告市场规范有序，营造公平有序的市场竞争环境。</p> <p>11.强化日常监管，夯实维权基础，进一步优化消费环境，聚焦重点难点，开展专项整治行动，严厉打击侵害消费者权益违法行为。</p> <p>12.证照分离”改革全覆盖落地实施，企业登记网办率 80% 以上，企业开办时间压缩至 2 个工作日以内，办事群众对企业登记注册服务的满意度达到 90% 以上，实有市场主体年增长率 10% 以上。</p> <p>13.开展 2022 年 3·15 国际消费者权益日宣传纪念活动；加强《消法》宣传，保护消费者合法权益，净化消费环境。</p>	<p>完成 3 项整治活动，完成食品安全“护老”专项整治，保健食品生产企业体系检查比例达到 34.50%，核验 20 种保健食品产品配方、工艺一致性，加强特殊食品及食盐生产及销售的监管。</p> <p>4.完成全省检验检测机构资质认定技术评审工作评审次数 562 次；完成全省食品、环保等检验检测专业领域的的能力验证工作。圆满完成全省机动车、环保、食品等专业领域检验检测机构“双随机”监督检查工作。</p> <p>5.综合运用随机抽查、飞行抽查、体系检查等手段，加大了对产品风险高、影响区域广的食品生产、食品经营企业的监督检查，促进食品生产质量安全提升。</p> <p>6.切实减轻企业负担，提高监管效能，强化信用支撑，全省 2021 年度企业年报率达到 91.4%，进一步营造公平竞争的市场环境和法制化、便利化的营商环境。</p> <p>7.对全省开展网络直播带货行为监测，规范网络直播带货行为；强化全省网络交易市场监管，网络交易违法线索处置率达到 100%，对全省网络交易市场状况进行持续监测。</p> <p>8.通过对全省认证机构及认证活动完成 338 家次监督检查，切实履行市场监管部门认证监管职责，增强认证公正性和公信力。通过对全省小微企业质量管理体系认证提升活动 50 家，促进企业提质增效。通过绿色产品和有机产品宣传周活动，促进本省经济发展。</p> <p>9.保证量值传递体系有效性，完成省级计量比对工作 2 项。健全地方计量技术法规体系，发布地方计量技术规范 19 项。</p> <p>10. 完成传统媒体、重点互联网媒介和企业常态化监测户数 353 家（户），完成 LED 户外大屏广告常态化监测 290 块，及时发现和查处虚假违法广告，虚假违法广告线索处置率达到 94.24%，确保我省广告市场规范有序，营造公平有序的市场竞争环境。</p> <p>11.强化日常监管，夯实维权基础，完成 28 次专项整治行动，严厉打击了侵害消费者权益违法行为。</p> <p>12.证照分离”改革全覆盖率 100%，企业登记网办率达到 80.02%，企业开办时间压缩至 2 个工作日以内，办事群众对企业登记注册服务的满意度达到 98.8%，实有市场主体年增长率达到 16.35%。</p> <p>13.完成 2022 年 3·15 国际消费者权益日 4 次宣传纪念活动；加强《消法》宣传，与媒体合作开展 3·15 权益活动合作家数达到 3 家，保护了消费者合法权益，净化了消费环境。</p>
---	--

<p>14.加强特种设备生产和充装单位、检验检测机构证后监督抽查，强化对重点特种设备使用单位的监督抽查和执法办案，督促企业落实主体责任、强化隐患排查治理。</p> <p>15.贯彻落实法治政府建设要求；组织开展案卷评查，评选优秀案例；加大法治文化建设，营造良好法治氛围。</p> <p>16.表彰第七届省长质量奖获奖组织和个人，并推介先进质量管理经验；完成国务院对省政府质量工作考核，相关量化指标的调查与测评。</p> <p>17.加强全省综合执法能力建设，通过全面打击产品质量违法行为，提升全省产品质量总体水平有效正规市场生产经营秩序，有力消费者合法权益。2022年，全省各级市场监管综合执法部门共查办假冒伪劣及其他质量领域案件数量比2021年增长不低于10%，查处案件处置率100%；</p> <p>18.查办垄断案件、核查涉嫌垄断行为、涉嫌违反公平竞争审查标准的问题，推进公平竞争审查工作，聚集式传销得到有效遏制，防范整治网络传销，投诉举报垄断行为案件核查率达到100%；保障传销案件核查完成率达到100%；</p> <p>19.聚力优化环境减负降费，开展检查执法；紧盯社会热点关键节点，疏解价费矛盾，维护市场公平竞争执法。开展各类价格收费检查家数不少于500家，保障价格投诉举报办结率不低于90%，反不正当竞争执法案件办结率达100%，处理价格投诉举报时间控制在15个工作日内。</p> <p>20.2022年省级完成食品安全抽检监测不少于0.9批次、完成食品安全评价性抽检不少于0.6万批次；不合格食品抽检核查处置率达到100%；通过开展食品安全监督抽检，向社会发布食品抽检结果信息，督促食品生产经营单位履行食品安全主体责任，正确引导消费；</p> <p>21.2022年计划开展8500批次产品质量监督抽查，不合格产品批次处理处置率达到100%；开展产商品包装净含量抽样检测500批次，商品条码检测350批次，打击在定量包装商品净含量上弄虚作假、欺诈消费者的违法行为；通过“质量体检”、“证后监督检查”等工作的开展，及时发现企业存在的产品质量问题，确保产品质量安全；对行业质量安全状况进行分</p>	<p>14.完成了150家特种设备生产和充装单位、检验检测机构证后监督抽查，完成了4306家重点特种设备使用单位的监督抽查和执法办案，完成151台电梯检验、检测、维保工作质量监督抽查、执法电子取证和司法鉴定，检查76家燃气管道使用单位，督促企业落实主体责任、强化隐患排查治理。</p> <p>15.贯彻落实法治政府建设要求；组织开展案卷评查，完成577本评查案卷，评选12个优秀案例；完成3个法治文化阵地建设，营造良好法治氛围。</p> <p>16.表彰第七届省长质量奖获奖组织和个人，并推介先进质量管理经验；完成国务院对省政府质量工作考核，相关量化指标的调查与测评。</p> <p>17.完成全面打击产品质量违法行为，提升全省产品质量总体水平有效正规市场生产经营秩序，有力消费者合法权益。2022年，全省各级市场监管综合执法部门共查办假冒伪劣及其他质量领域案件数量比2021年增长2.84%，查处案件处置率100%；</p> <p>18.查办垄断案件、核查涉嫌垄断行为、涉嫌违反公平竞争审查标准的问题，推进公平竞争审查工作，聚集式传销得到有效遏制，防范整治网络传销，投诉举报垄断行为案件核查率达到100%；因传销而引发群体性稳定事件数0件，保障传销案件核查完成率达到100%。</p> <p>19.聚力优化环境减负降费，开展检查执法；紧盯社会热点关键节点，疏解价费矛盾，维护市场公平竞争执法。完成涉企、银行收费检查185家，完成教育、医疗、水电气等民生领域价格行为整治数量437家，保障价格投诉举报办结率达到100%，反不正当竞争执法案件办结率达100%，处理违法案件罚没收入130万元，处理价格投诉举报时间控制在15个工作日内。</p> <p>20.2022年省级完成食品安全抽检监测0.9批次、完成食品安全评价性抽检0.6万批次；不合格食品抽检核查处置率达到100%；通过开展食品安全监督抽检，向社会发布食品抽检结果信息，督促食品生产经营单位履行食品安全主体责任，省级食品安全评价性抽样检验合格率达到98.93%。</p> <p>21.2022年完成10557批次产品质量监督抽查；完成产商品包装净含量抽样检测802批次，商品条码检测355批次，打击在定量包装商品净含量上弄虚作假、欺诈消费者的违法行为；通过“质量体检”、“证后监督检查”等工作的开展，完成50家企业质量体检及时发现企业存在的产品质量问题，确保产品质量安全；完成工业产品生产许可</p>
---	---

<p>析，引导促进行业质量提升。</p> <p>22.继续完善我省标准体系，开展重点领域标准化研究，推动标准化试点示范，形成共治的标准化工作格局，2022年补助各项标准体系项目建设不少于175个，项目申报审查合格率达100%，持续提高标准指导规范作用；</p> <p>23.持续推进计量检测能力、产品质量检测能力、特种设备检验检测能力、食品安全检验检测机构能力建设，重点支持省级检验检测单位（含设在省级直属技术机构的国检中心），兼顾市、县（含设在市级技术机构的国检中心、省检中心或区域性检测中心）重大能力提升项目建设，2022年检验检测能力提升支持项目数达107项；推动湖南市场监管系统技术体系创新能力提升。</p> <p>24.完成年度培训计划，提升培训实效，培训对象满意度达到85%以上；</p> <p>25.围绕信息化建设和运行维护核心业务，逐步建立和完善市监信息管理体系和数据应用系统，实现资源与信息共享、及时高效过程控制及大数据统计分析，整合监管资源，强化统一监管；2022年完成网络租赁类项目、信息化系统建设项目软、硬件升级维保及服务项目达6项，合理保障已完工项目验收合格率达100%，重大信息安全事故发生率为0；</p> <p>26.加强市场监管文化建设，培育市场监管价值理念；加强市场监管工作宣传，推出湖南市场监管理论和实践创新成果，全年在各大媒体发布稿件数不少于4000件；加强市场监管应急能力建设，进一步提高突发事件的应对能力，全年组织市县开展应急演练不少于7次；加强市场监管职能宣传，树立部门良好形象，营造社会共治氛围；</p> <p>27.推动湖南市场监管系统技术体系创新能力提升；保持湖南在全国市场监管系统技术创新体系中的贡献度、参与度；发挥市场监管科技在建设新时代现代化市场监管体系中的支撑作用，围绕湖南省地方产业发展和市场监管履职对质量技术基础的需求和瓶颈进行集中攻关；积极引导湖南各级市场监管部门所属技术机构的技术创新活动。</p> <p>28.持续推进全省非公经济组织和相关社会组织党支部“两个覆盖”95%以上、“五化建设”和社会组织功能型党支部规范化建设达标率90%以上；开展“互联网+非公智慧党建”工程，引导全省非公经济党组织积极主动作为、承担社会责任，促进非公经济高质量发展。</p>	<p>证获证企业证后监督检查企业200家，产商品监督抽查工作不合格产品公示率100%，对行业质量安全状况进行分析，引导促进行业质量提升。</p> <p>22.继续完善我省标准体系，完成55个标准化试点示范建设补助项目，93个标准制修订补助项目，35个其他标准化项目，形成共治的标准化工作格局，项目申报审查合格率达到100%，持续提高标准指导规范作用。</p> <p>23.持续推进计量检测能力、产品质量检测能力、特种设备检验检测能力、食品安全检验检测机构能力建设，重点支持省级检验检测单位（含设在省级直属技术机构的国检中心），兼顾市、县（含设在市级技术机构的国检中心、省检中心或区域性检测中心）重大能力提升项目建设，2022年检验检测能力提升支持项目数达107项；推动湖南市场监管系统技术体系创新能力提升。</p> <p>24.年度计划培训班次1期以上，完成10期，年度计划培训人数≥2450人次，完成1212人次，原因是因疫情原因导致部分班次无法正常开班；培训对象满意度达到100%。</p> <p>25.围绕信息化建设和运行维护核心业务，完成统一行政许可审批平台验收项目1个，实现1个新建信息化系统项目，实现资源与信息共享、及时高效过程控制及大数据统计分析，整合监管资源，强化统一监管；2022年完成网络租赁类项目、信息化系统建设项目软、硬件升级维保及服务项目达6项，合理保障已完工项目验收合格率达100%，重大信息安全事故发生率为0；网络系统故障处理在两小时内及时性响应。</p> <p>26.加强市场监管文化建设，培育市场监管价值理念；加强市场监管工作宣传，推出湖南市场监管理论和实践创新成果，全年在各大媒体发布稿件数5391件；加强市场监管应急能力建设，进一步提高突发事件的应对能力，完成全年组织市县开展应急演练7次；加强市场监管职能宣传，树立部门良好形象，营造社会共治氛围；</p> <p>27.完成20个支持科技计划项目立项，支持4个省级质检中心项目，25个科技计划项目验收，得到3项科技食物成果，33项科技非实物成果，科市联合基金项目申报推荐率达到89.11%。积极引导湖南各级市场监管部门所属技术机构的技术创新活动。</p> <p>28.持续推进全省非公经济组织和相关社会组织党支部“两个覆盖”达到95%、“五化建设”和社会组织功能型党支部规范化建设达标率92%；开展“互联网+非公智慧党建”工程，引导全省非公经济党组织积极主动作为、承担社会责任，实现全省非公经济组织和相关社会组织党组织“标杆引领”党组织争创率和创建率60%、20%。</p>
--	---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50分)	数量指标 (20分)	推选食品安全创新举措及支持基层改革和能力建设市州和县市区数量	≥10个	28个	0.32	0.32	
			开展食品经营安全专项监督	2次	2次	0.32	0.32	
			监督检查特种设备行政许可单位数量	≥100家	150家	0.32	0.32	
			电梯执法电子取证和司法鉴定台数	≥120台	151台	0.32	0.32	
			电梯检验、检测、维保工作质量监督抽查台数	≥120台	151台	0.32	0.32	
			安全检查燃气管道使用单位家数	≥75家	76家	0.32	0.32	
			特种设备执法典型案件数	≥14个	14个	0.32	0.32	
			监督检查重点特种设备使用单位数量	≥3100家	4306家	0.32	0.32	
			完成省级计量比对工作	2项	2项	0.32	0.32	
			年度发布地方计量技术规范	≥16项	19项	0.32	0.32	
			特殊食品和食盐生产环节监管企业数	≥35家	38家	0.32	0.32	
			开展特殊食品或食盐专项整治行动	≥2项	3项	0.32	0.32	
			婴幼儿配方乳粉生产企业体系检查比例	100%	100%	0.32	0.32	
			保健食品生产企业体系检查比例	≥20%	34.50%	0.32	0.32	
			保健食品产品配方、工艺一致性核查研究品种数	≥20个	20个	0.32	0.32	
			“双随机、一公开”抽查企业数量	全省存量企业数*3%	11.71%	0.32	0.32	
			开展全省格式合同霸王条款专项整治活动	≥1次	1次	0.32	0.32	

		全省网络交易经营主体数据更新	≥6 次	6 次	0.32	0.32	
		完成网络交易专项监测和定向监测违法信息推送及分析报告	≥16 份	22 份	0.32	0.32	
		推选市州、县局开展网络交易服务与监管创新项目	≥20 个	26 个	0.32	0.32	
		开展全省认证活动开展事中事后监督检查	≥330 家次	338 家次	0.32	0.32	
		开展小微企业质量管理体系认证提升行动	≥50 家	50 家	0.32	0.32	
		开展全省检验检测机构资质认定技术评审次数	≥500 次	562 次	0.32	0.32	
		2021 年度检验检测机构服务业统计分析工作覆盖机构数量	≥1700 家	1750 家	0.32	0.32	
		开展传统媒体、重点互联网媒介和企业常态化监测户数	≥348 户（家）	353 户（家）	0.32	0.32	
		开展 LED 户外大屏广告常态化监测块数	260 块	290 块	0.32	0.32	
		开展消费维权领域专项整治行动次数	≥25 次	28 次	0.32	0.32	
		企业登记网办率	≥80%	80.02%	0.32	0.32	
		开展 2022 年 3·15 国际消费者权益日活动次数	≥3 次	4 次	0.32	0.32	
		与媒体合作开展 3·15 权益活动合作家数	≥3 家	3 家	0.32	0.32	
		监督检查食品生产企业数	≥115 家	210 家	0.32	0.32	
		完成评查案卷数量	≥500 本	577 本	0.32	0.32	
		建设法治文化阵地数	≥3 个	3 个	0.32	0.32	

		食品安全工作考核评选先进单位数量	6个市州、12个成员单位、39个县市区	6个市州、12个成员单位、40个县市区	0.32	0.32	
		真抓实干激励单位个数	6个市局, 15个县局	6个市局, 15个县局	0.32	0.32	
		开展涉企、银行收费检查	≥150家	185家	0.32	0.32	
		开展反不正当竞争执法案件工作	≥40个	49个	0.32	0.32	
		开展教育、医疗、水电气等民生领域价格行为整治数量	≥350家	437家	0.32	0.32	
		开展重大节假日价格监管次数	≥2次	2次	0.32	0.32	
		开展抽查产商品批次	≥8500批次	10557批次	0.32	0.32	
		开展定量包装商品净含量抽样检测批次	≥500批次	802批次	0.32	0.32	
		开展商品条码检验检测	≥350批次	355批次	0.32	0.32	
		完成质量体检企业数	≥50家	50家	0.32	0.32	
		完成工业产品生产许可证获证企业证后监督检查企业数量	≥150家	200家	0.32	0.32	
		2022年省级食品安全监督抽检、风险监测批次	≥0.9万批次	0.9万批次	0.32	0.32	
		2022年省级食品安全评价性抽检批次	≥0.6万批次	0.6万批次	0.32	0.32	
		采购网络租赁类、系统及设备运营维护类项目	6项	6项	0.32	0.32	
		统一行政许可审批平台验收项目个数	1个	1个	0.32	0.32	
		新建信息化系统项目个数	1项	1项	0.32	0.32	
		检验检测能力提升支持项目数	≥107项	107项	0.32	0.32	

		标准制修订补助项目	≥90个	93个	0.32	0.32	
		标准化试点示范建设补助项目	≥50个	55个	0.32	0.32	
		其他标准化项目	≥30个	35个	0.32	0.32	
		支持科技计划项目立项数量	≥20个	20个	0.32	0.32	
		支持省级质检中心项目数量	≥4个	4个	0.32	0.32	
		科技计划项目验收数量	≥25个	25个	0.32	0.32	
		科技（实物）成果（计量标准装置、标准物质、新装置、新检测、监测、执法设备）	≥3项	3项	0.32	0.32	
		科技（非实物）成果（论文、专著、专利、软著、研究报告、政策（方案）建议、标准方法、技术规范、检定规程）	≥32项	33项	0.32	0.32	
		科市联合基金项目申报推荐率	≥88%	89.11%	0.32	0.32	
		培训班次	≥15期	11期	0.32	0.00	因疫情原因，工作无法开展，在下一步改进措施：将积极开展培训业务条线培训工作，提升人员专业能力水平。
		培训人数	≥2450人次	1212人次	0.32	0.00	因疫情原因，工作无法开展，在下一步改进措施：将积极开展培训业务条线培训工作，提升人员专业能力水平。
		全省非公经济组织和相关社会组织党的组织和工作“两个覆盖”覆盖率	0.95	95%	0.32	0.32	
		市场监管专项区域绩效自评报告	≥14份	14份区域绩效自评报告	0.32	0.32	

质量指标 (10分)	市场监管支出方向任务完成率	100%	100%	0.40	0.40	
	食品经营主体督查问题整改率	100%	100%	0.40	0.40	
	年度地方计量技术规范计划项目评审通过率	≥85%	87.00%	0.40	0.40	
	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年报完成率	全省2021年度企业年报率达到85%	91.40%	0.40	0.40	
	网络交易违法线索处置率	100%	100%	0.40	0.40	
	虚假违法广告线索处置率	≥90%	94.24%	0.40	0.40	
	消费投诉按时办结率	≥96%	99.25%	0.40	0.40	
	消费举报按时核查率	≥90%	98.02%	0.40	0.40	
	“证照分离”改革覆盖率	100%	100%	0.40	0.40	
	按标准完成对省政府通报表扬单位激励	100%	100%	0.40	0.40	
	投诉举报垄断行为案件核查率	100%	100%	0.40	0.40	
	价格投诉举报办结率	≥90%	100%	0.40	0.40	
	反不正当竞争执法案件办结率	100%	100%	0.40	0.40	
	省局交办督办指定管辖案件处理完结率	≥95%	100%	0.40	0.40	
	投诉举报垄断行为案件核查完成率	100%	100%	0.40	0.40	
	抽查不合格产商品批次处理处置率	100%	100%	0.40	0.40	
	产商品监督抽查工作不合格产品公示率	100%	100%	0.40	0.40	

		省级食品安全评价性抽样检验合格率	≥98%	98.93%	0.40	0.40	
		统一行政许可审批平台项目验收合格率	100%	100%	0.40	0.40	
		网络系统故障处理响应及时性	≤2 小时	≤2 小时	0.40	0.40	
		信息系统故障处理响应及时性	≤30 分钟	≤30 分钟	0.40	0.40	
		能力提升设备验收合格率	100%	100%	0.40	0.40	
		市场监管培训参与度	100%	100%	0.40	0.40	
		标准化项目申报审查合格率	100%	100%	0.40	0.40	
		全省非公经济组织和相关社会组织党组织“标杆引领”党组织争创率和创建率	60%、20%	60%、20%	0.40	0.40	
	时效指标 (10 分)	市场监管支出方向任务完成时间	2022 年 12 月 31 日前	2022 年 12 月 31 日前	1.00	1.00	
		组织实施省政府对市州政府质量工作考核	按省委、省政府批准时间完成	按省委、省政府批准时间完成	1.00	1.00	
		对总局传销检测点移送案件开展摸排处理时间	15 天	15 天内	1.00	1.00	
		处理价格投诉举报时间	≤15 个工作日	15 个工作日	1.00	1.00	
		质量执法办案一般案件的办结时间	≤90 天	≤90 天	1.00	1.00	
		产商品抽检任务下达的时间和频次	按季度下达或根据监督抽查、监督检查工作需要下达计划	已分季度按批次共下达 7 次抽查计划, 1 次风险监测方案, 1 次专项抽查计划	1.00	1.00	
		检验不合格产品信息上报及时性	根据文件规定时间进行上报	不合格产品已按时上报	1.00	1.00	
		抽检任务完成时间	2022 年 12 月 31 日前	2022 年 12 月 31 日前	1.00	1.00	

		基础建设和能力提升工作完成时间	2022年12月31日前	2022年12月31日前	1.00	1.00	
		标准化项目实施周期	1-3年	本年度已完成	1.00	1.00	
	成本指标 (10分)	按省政府通报真抓实干明显地区激励标准激励	每个市100万元、每个县市区50万元	每个市100万元、每个县市区50万元	0.83	0.83	
		产商品质量抽查检验与风险监测成本	≤5070万元	5034.78万元	0.83	0.83	
		食品安全抽检监测任务每批次抽检成本	≤2500元/批次	平均1624元/批次	0.83	0.83	
		食品安全评价性抽检任务每批次抽检成本	≤2000元/批次	平均1624元/批次	0.83	0.83	
		信息网络系统维护及建设工作成本	≤1925万元	1467.45万元	0.83	0.83	
		支持科技计划项目补助成本	≤350万元	350万元	0.83	0.83	
		省内培训成本(每人每天)	≤440元	440元	0.83	0.83	
		省外培训成本(每人每天)	≤550元	550元	0.83	0.83	
		新闻宣传活动及应急工作	≤375万元	540.41万元	0.83	0.83	
		开展应急演练成本	15万元/次	15万元/次	0.83	0.83	
		标准化项目平均补助资金额	≤9万元/个	8.8万元/个	0.83	0.83	
		非公党建工作成本	≤380万	284.85万元	0.83	0.83	
效益指标 (30分)	经济效益 指标(10分)	挽回消费经济损失	≥8000万元	9202.64万元	5.00	5.00	
		处理违法案件罚没收入	130万元	130万元	5.00	5.00	

	社会效益 指标（10 分）	消费纠纷在线解决（ODR）平台入驻 企业增长率	≥30%	94.26%	0.67	0.67	
		实有市场主体年增长率	≥10%	16.35%	0.67	0.67	
		企业开办时间	2个工作日以内	2个工作日以内	0.67	0.67	
		消费者投诉受理时间	≤7个工作日	≤7个工作日	0.67	0.67	
		提升行政执法能力，建设法治型政府	评选优秀案例数量≥10个	12个	0.67	0.67	
		因传销而引发群体性稳定事件数	0	0	0.67	0.67	
		传销案件处理率	100%	100%	0.67	0.67	
		查处假冒伪劣及其他质量违法案件处 置率	100%	100%	0.67	0.67	
		查处假冒伪劣及其他质量违法案件数 量增长率	≥10%	2.84%	0.67	0.00	因疫情原因，工作无法开展， 导致未完成，下一步改进措 施：将积极部署查处违法案件 工作，提升执法查处率。
		全省发生特大产品质量安全事故次数	0	0	0.67	0.67	
		重大信息安全事故发生率	0	0	0.67	0.67	
		特别重大舆情响应时间	≤24小时	≤24小时	0.67	0.67	
		组织市县开展应急演练次数	≥7次	7次	0.67	0.67	
		宣传市场监管工作，营造社会共治氛 围	媒体发布稿件数≥4000件	5391件	0.67	0.67	
		全省非公经济组织和相关社会组织党 支部“五化建设”、社会组织功能型 党支部规范化建设达标率	≥90%	92%	0.67	0.67	

	可持续影响指标(10分)	市场监管能力及服务质量水平	长期	长期	1.25	1.25		
		促进质量强省战略实施,提高企业质量管理水平	长期	长期	1.25	1.25		
		市场监管综合执法能力	长期	长期	1.25	1.25		
		本省产品质量安全水平提升	长期	长期	1.25	1.25		
		特定领域相关检测服务能力	长期	长期	1.25	1.25		
		能力提升设备可持续使用年限	≥3年	≥3年	1.25	1.25		
		标准指导规范作用	中期	中期	1.25	1.25		
		市场监管能力与服务质量水平	长期	长期	1.25	1.25		
	满意度指标(10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10分)	食品安全公众满意度调查	达到70分以上	87.52	3.33	3.33	
			社会公众对市场监管工作的满意度	≥90%	98.80%	3.33	3.33	
非公企业和社会组织对党建满意度			≥90%	95%	3.33	3.33		
总分					100.00	97.96		

填表人:

填报日期:

联系电话:

单位负责人签字: